

泉州市民政局

泉民函〔2025〕18号

答复类型：A类

关于市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 第20254141号提案的会办意见

市交通运输局：

《关于培育支持社会救援力量发展的建议》（20254141号）收悉。我单位的办理意见如下：

近年来，各类社会救援力量凭借组织灵活、服务多样的优势，逐渐发展成为中国社会应急体系中一支重要力量。作为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，我局鼓励和支持符合条件的社会救援力量依法登记成立社会组织，引导社会组织充分发挥作用，积极参与社会救援活动。截至目前，我局已登记各类救援类社会组织12家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立足自身职能，结合委员建议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**一是**支持社会救援力量依法登记成立社会组织，在筹备和成立过程中，加强指导、依法审批。**二是**通过年报、“双随机”抽查、专项审计等方式强化日常监督管理，引导相关社会组织不

断完善内部治理。三是引导相关社会组织参加等级评估，通过以评促建、以评促管、以评促发展，推动相关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。

领导署名：何志宏

联系人：吴婷婷

联系电话：22500679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政协提案委、市委办公室
